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冷轧取
向硅钢工程配套制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日期	2
2.2 公示信息内容	2
2.3 公示载体	2
2.4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开日期	4
3.2 公示信息内容	4
3.3 公示载体	4
3.3.1 网络公示	4
3.3.2 张贴公示	6
3.3.3 纸媒公示	7
3.4 公众意见情况	8
4 公众意见处理	9

1 概述

为确保高端冷轧取向硅钢项目按期投产，太钢于 2019 年末决定由太钢能源动力总厂配套新建 $2 \times 1500 \text{Nm}^3/\text{h}$ 制氢装置以满足高端冷轧取向硅钢工程项目的需 求。该制氢项目工程总投资 5406 万元，采用天然气转化和变压吸附法（简称 PSA 法）制氢生产工艺，于 2020 年 3 月获得太原市尖草坪区行政审批服务管路局备案（草坪审管投备[2020]4 号）。

在本项目环评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在一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及全本公示阶段，分别采取网络公示、纸媒公示、现场张贴等多种形式开展公众参与，并在上报前于网络上进行了环评报告全本公开，预留了联系方式听取公众意见，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

综上所述，本项目公众参与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日期

我公司 2020 年 2 月初委托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冷轧取向硅钢工程配套制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书》相关事宜。合同签订后 7 日内，2020 年 2 月 12 日，我公司开展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2 公示信息内容

第一次网络公示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

2.3 公示载体

建设单位委托评价单位开展项目环评工作后 7 日内，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在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了首次网络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首次公开网络链接如下：

<http://www.tisco.com.cn/gonggaoxinxi/2020021216100505457.html>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1。

2.4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未收到群众邮件、来电等，未受到不支持和反对意见。

公告信息

公告信息

铁矿销售

做合格的企业公民 太钢责无旁贷

公告信息

首页 公告信息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冷轧取向硅钢工程配套制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来源: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作者: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 2020-02-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对“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冷轧取向硅钢工程配套制氢项目”开展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以征求公众意见及建议。

具体建设项目信息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冷轧取向硅钢工程配套制氢项目

(2) 项目性质：技改

(3) 建设地点：太钢北部厂区内，现原材料采购部集装箱堆场东侧，该区域东侧为太钢尖山铁矿后处理车间，南侧为新建取向硅钢厂房，西侧为预留集装箱场地，北侧为太钢物流公司轧钢站。

(4) 建设内容：新建2套1500Nm³/h天然气制氢装置，主要为高端冷轧取向硅钢工程配套。

(5) 天然气转化制氢技术方案：以天然气为原料，采用蒸汽转化为CO+H₂混合气，经变换和PSA（变压吸附）装置制取纯度99%以上的氢气。该工艺是行业内成熟的工艺，经过长期的生产实践证明工艺可靠、生产安全、原料、燃料单耗和主要性能指标已接近世界先进水平。

二、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同 工 联系电话：0351-2137751

三、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机构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韩 工 联系电话：010-82229858 Email: zyhb_mcc@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附件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如有关于本项目的意见，可通过电话、信件或电子邮件向建设单位（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反映，也可向环评单位联系。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2日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日期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冷轧取向硅钢工程配套制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 2020 年 3 月 27 日~4 月 10 日，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信息内容

（1）纸媒公示内容

纸媒公示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征求意见稿下载及公众参与的网址、提出意见的时效等。

（2）张贴公示内容

张贴公示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3）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主要建设内容；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要点；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3.3 公示载体

3.3.1 网络公示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冷轧取向硅钢工程配套制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3 月在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网址链接：

<http://www.tisco.com.cn/gonggaoxinxi1/2020032718410031067.html>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3.2 张贴公示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冷轧取向硅钢工程配套制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周边环境敏感点进行了现场张贴公示，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张贴公示现场见下图。



图 3-2 公示张贴现场照片

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3 月在太原市主流纸媒《太原日报》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28、31 日公示 2 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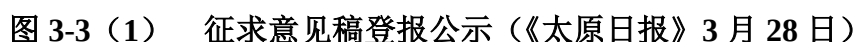




图 3-3 (2) 征求意见稿登报公示(《太原日报》3月31日)

3.4 公众意见情况

本次公告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未收到群众邮件、来电等,未受到不支持 and 反对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

本项目两次公告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未收到群众邮件、来电等，未收到不支持和反对意见。